

柳林县郭家沟至下庄（殡仪馆）公路建设工程施工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S14112520241119006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柳林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柳林县郭家沟至下庄（殡仪馆）公路建设工程（项目编号：SS141125202411190061）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柳林县郭家沟至下庄（殡仪馆）公路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柳审管投资发〔2024〕63号文件批复，一阶段施工图设计已由柳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关于《柳林县郭家沟至下庄（殡仪馆）公路建设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柳审管城交发〔2024〕22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为除上级补助外剩余由县财政筹集解决，招标人为柳林县高家沟乡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山西华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公路起点与薛苇公路K1+610相接，终点与殡仪馆正门相接，工程总里程1.910km。该项目技术标准采用四级公路（I类）技术标准，路基宽7.5m，行车道宽2x3.00m，两侧路肩宽2x0.75m，桥涵与路基同宽，路基、小桥及涵洞设计洪水频率为1/15。全线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I级。

2.2. 招标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招标范围为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工程。

2.3. 建设地点：柳林县郭家沟乡郭家沟村。

2.4.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5. 质量要求：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2.6. 安全目标：严格遵守国家和山西省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标段名称：柳林县郭家沟至下庄（殡仪馆）公路建设工程施工项目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

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投标人如为应通过名录对其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则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2项四级及以上新（或改扩）建公路工程（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施工业绩。

(4) 拟任项目经理及项目总工资格要求：

拟任项目经理的最低资格要求：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资格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岗项目，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项目经理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工程内容包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施工项目，同时必须持有有效的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拟任项目总工的最低资格要求：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无在岗项目，近五年（2019年1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项目总工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工程内容包含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施工项目，同时必须持有有效的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5) 财务要求：投标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不小于1。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3.4.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公路工程投标资格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近3年内（2021年11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

3.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平台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0日18:00至2024年12月12日10:00。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授权人CA证书）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2日10:00。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2日10:00；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

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或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康先生

电话：0358-4073007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合理低价法。

9.3.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9.4.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十、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柳林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柳林县综合行政办公大楼7层

联系电话：0358-4023351

邮箱：Liulinjtjtj@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柳林县高家沟乡人民政府

地 址：柳林县高家沟乡高家沟村

联系人：康先生

电 话：0358-4073007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华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 A 座

联 系 人：张达

联系方式：18234012198

电子邮件：wq18234012198@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任继开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山西华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